黑石号上的“宫廷瓷器”

——中古沉船背后的政治经济史

陈 烨 轩

(北京大学 历史学系,北京 100871)

摘　要: 公元 9 世纪沉没的西亚货船“黑石号”上,载有两件被怀疑来自唐代宫廷的瓷器,即“盈”字款绿釉碗、“进奉”款白釉绿彩盘,它们被认为从扬州出口。这两件瓷器的出现,和中唐时期屡见记载的宫廷交易有关。此时期的宫廷交易在供军压力下也出现了新的内容,这背后体现唐廷和诸藩镇间的角力。从德宗到宣宗统治期长达七十余年的所谓“钱重货轻”(铜钱流通量不足、物价低落)现象,引发唐廷和士大夫群体间广泛的讨论,此现象固然有社会经济的背景,但不能忽视政治宣传的因素。从士大夫讨论“钱重货轻”的文本,到宪宗的决策,可以看出唐廷收回诸藩非传统经济权力的努力。作为东南地区的中心城市,在经济重心南移的大背景下,扬州是唐廷和诸藩争夺经济资源的重要场域,也成为唐廷重点建设的地区。作为唐后期中国最大的商业都会之一,扬州出现来自宫廷的瓷器,具有其合理性。

关键词: 黑石号;钱重货轻;扬州内藏库

中图分类号:K 24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20)01-0119-11

公元 8 世纪中叶到 12 世纪,中国在政治、经济、社会等方面出现了重大变革,这在地理上体现为中国经济重心的南移。近四十年来,随着对扬州唐城等地考古发掘的全面展开①,以及水下考古的发展,史学界对于唐代南方的城市布局、社会经济、及其与海外贸易的联系等方面,有了更深入的研究。

1998—1999 年,在印尼的勿里洞岛(Belitung Island)附近海底,一艘公元 9 世纪的沉船被发现并打捞出水,是为“黑石号”(*Batu Hitam*)②。黑石号上载有长沙窑瓷器、铜镜、金银器等货物,学界已有深入的讨论。秦大树推测:“黑石号这条来自阿曼的帆船,是在室利佛逝的巨港(Palembang)装货,然后在运往爪哇的途中沉没。这些从巨港装上的货物是由不同的船只从扬州、明州和广州分别运到室利佛逝的。”③齐东方认为,扬州作为民间用镜和金银器的制作中心、集散地,“黑石号”出水的铜镜和金银器有可能在扬州生产和销售;青花瓷在“黑石号”和扬州都有发现,这说明扬州已经有人使用、销售这类瓷器,并且已用于出口④。

上述讨论说明了扬州和南海贸易的密切联系。事实上,扬州、广州、明州等港口城市,在中晚唐时已经具有强烈的商业气息,并且与印度洋、阿拉伯世界有广泛联系;扬州在唐后期(756—907)更崛起为仅

收稿日期:2019-01-10

作者简介:陈烨轩,男,广东澄海人,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博士研究生。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南京博物院、扬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扬州城:1987—1998 年考古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 2010 年版。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南京博物院、扬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扬州城遗址考古发掘报告:1999—2013 年》,北京:文物出版社 2015 年版。

② 见 Regina Krahl, John Guy, J. Keith Wilson and Julian Raby ed., *Shipwrecked: Tang Treasures and Monsoon Winds*, Washington. D.C.: Arthur M. Sackler Gallery,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2010.

③ 秦大树:《中国古代陶瓷外销的第一个高峰——9~10 世纪陶瓷外销的规模和特点》,《故宫博物院院刊》2013 年第 5 期,第 48 页。

④ 齐东方:《“黑石号”沉船出水器物杂考》,《故宫博物院院刊》2017 年第 3 期,第 6—19 页。

次于长安和洛阳的大都会。是什么样的环境造成扬州等南方城市在中晚唐的崛起?

在黑石号上出水的文物上,有两件瓷器被认为与宫廷有千丝万缕联系,这包含了唐廷、扬州、海上丝绸之路三者之间的关系,可以为我们解决上述问题提供关键的线索。本文就此展开叙述。

一、黑石号上的“宫廷瓷器”和中唐的宫廷贸易

(一)“盈”字款、“进奉”款瓷器

在黑石号沉船中,打捞出了“盈”字款绿釉碗、“进奉”款白釉绿彩盘各一件。其中,“盈”字被怀疑是大盈库藏品的标志,“进奉”可判定为朝廷或方镇州郡的高级官僚进奉宫廷器物的标志①。项坤鹏认为,这两件瓷器应当是由官方瓷场或官方组织民间窑场生产来进奉宫廷的。它们之所以会出现在扬州,并辗转出现在黑石号沉船上,可能是“被进奉入宫廷之后,因宫廷赏赐、贸易,甚至内库被劫掠等诸多原因散落至坊间,再流落至扬州”;也可能是“作为贡奉的剩余品被售卖、集散于扬州”②。

项氏可成一家之言,然而是否能仅凭“盈”“进奉”两款就确定这是进奉宫廷的瓷器?这其实还要打上问号。齐东方指出:“如果按以往的结论,带有‘盈’字款的器物是要进入皇室的大盈库,供皇室享用的瓷器,那么为什么会出现在‘黑石号’沉船上?‘黑石号’沉船上的物品是商品,应该是在扬州一带购买的,也就是说扬州也可以买到‘盈’字款的器物。”由于“盈”字款瓷器在唐代有多处出土,并非限于大明宫,所以齐先生认为:“把‘盈’字直接与大盈库对号入座的看法还应仔细斟酌。也许带有‘盈’字款的器物在唐代供皇室宫廷使用,却并非是专用,在民间和市场上也有使用和出售。”③

但即使“盈”“进奉”这两款瓷器不是来自宫廷的,也足以证明宫廷和民间的密切联系。因为正是有大量宫廷进奉、赏赐、贸易行为的存在,民间才能有机会了解到宫廷器物的各种款式,并进行仿造。而在外销瓷中加入这样的标志,或许可以抬高实际售卖中的身价。

(二)中唐时期的宫廷贸易

唐代的宫廷交易,在《旧唐书·宪宗纪》《册府元龟·邦计部》中均有记载:

> 〔元和十二年(817)〕九月丁亥朔。戊子,出内库罗绮、犀玉、金带之具,送度支估计供军。④
>
> 〔元和〕十三年二月壬午,内出玳瑁琉四百只、犀带具五百副,令度支出卖进直。六月,内库出绢三十万匹、钱三十万贯,付度支给军用。十四年二月乙卯,出内府钱帛,贯、匹共一万,付度支给军用。⑤

这两则材料明确指出,为了支付军事开支,唐宪宗将内库的宝物拿出来,交付度支进行市场的售卖,以筹措军饷。宪宗此举与平定淮西吴元济的战争相关。宪宗为平定吴氏,消耗了唐廷大量财力,甚至屡屡有停战的声音⑥。因此宪宗通过此举措,既是为筹军饷,同时也表达了征讨吴氏的决心。不过,瓷器并未

---

① 图版见 Regina Krahl, John Guy, J. Keith Wilson and Julian Raby ed., *Shipwrecked: Tang Treasures and Monsoon Winds*, pp. 254-255. 关于“盈”字款瓷器,见项坤鹏:《“黑石号”沉船中“盈”“进奉”款瓷器来源途径考——从唐代宫廷用瓷的几个问题谈起》注 23,《考古与文物》2016 年第 6 期,第 54 页。关于“进奉”,见卢兆荫:《从考古发现看唐代的金银“进奉”之风》,《考古》1983 年第 2 期,第 173—179 页。

② 项坤鹏:《“黑石号”沉船中“盈”“进奉”款瓷器来源途径考——从唐代宫廷用瓷的几个问题谈起》,第 47—55 页,引文见第 47 页。

③ 齐东方:《“黑石号”沉船出水器物杂考》,《故宫博物院院刊》2017 年第 3 期,第 14 页。

④ 《旧唐书》卷一五《宪宗纪》,北京:中华书局 1975 年版,第 460 页。

⑤ 王钦若等编著:《册府元龟》卷四八四《邦计部·经费》,北京:中华书局 1960 年版,第 5789 页。

⑥ 关于唐宪宗元和政局的讨论,见陆扬:《从西川和浙西事件论元和政治格局的形成》,《唐研究》第 8 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25—256 页;后修订为《西川和浙西事件与元和政局的形成》,收入《清流文化与唐帝国》,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19—58 页。以及陆扬:《从新出墓志再论 9 世纪初剑南西川刘辟事件》,《清流文化与唐帝国》,第 59—86 页。关于宪宗平定淮西吴元济的过程及讨论,见李碧妍:《危机与重构:唐帝国及其地方诸侯》,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98—111 页。

列入上引的宫廷交易清单,这应该与瓷器在中晚唐的实际价格有关。

唐后期“宫市”相当盛行。但宫市多为宫廷向民间进行货物采购的行为①;由宫廷出货物进行售卖,这事实上并不常见。日野开三郎统计有 14 次宫廷交易,时间从宪宗元和十年到穆宗长庆二年(815—822),交易品为丝织品、玉器、妇人首饰等物品,同时也有用钱进行交易的记录,交易的收益全部用于供军。这些宫廷交易的钱、物均出自内藏库,因此日野氏将内藏库视为国家财政的预备金库。当国库出现空虚时,通过内藏库进行资金周转,以度过财政危机②。

内藏库的财源来自藩镇和其他大官僚的贡献,像黑石号上写有“进奉”字样的瓷器,有可能就是这类的贡献。陈明光认为,从肃宗、代宗朝开始,唐廷的进奉已经有和藩镇争夺赋税的意义,德宗发展了这一意旨的进奉,而宪宗就明确“利用进奉去争夺方镇的财力以作为打击方镇的物质力量的补充”③。

中唐的财政史,体现了军事用途主导的取向,同时也包含了唐廷和藩镇之间的斗争。作为唐后期经济重镇的扬州,一度成为两者斗争的舞台。《册府元龟·帝王部》云:

> 〔德宗大历十四年(779)〕七月己卯,令:“王公百官及天下长吏无得与人争利。先于(杨)[扬]州置邸肆贸易者,罢之。”先是,诸道节度、观察使以广陵当南北之冲,百货所集,多以军储货贩,别置邸肆,名托军用,实私其利焉。至是乃绝。④

德宗即位之初,锐意削藩,重建唐廷的权威,于是禁止王朝境内所有的官员在扬州开设邸店。尽管德宗的理由是百官不能“与人争利”,但《册府元龟》的背景介绍,导出了德宗的真正动机——削藩;这段介绍也指出军储在当时流通货品中占据了绝大的比重。当然,“至是乃绝”可能言过其实,但说明唐廷在此问题上,进行了相当大的努力;而且也说明唐廷对扬州的控制是强而有力的。

与吐蕃、回纥问题一道,应对藩镇问题在安史之乱后成为唐廷的头等大事,唐廷因此面临着巨大的军事压力,需要大量的物资供应。同时藩镇要养兵,也需要经费。于是在供军的名号下,唐代经济生活出现了很大的变化。

二、“钱重货轻”背后的政治博弈

(一)“钱重货轻”现象

中唐时期商业与军事关系密切,其本身也出现许多新现象。与两税法等财政改革同时,唐代的商品经济也跌宕起伏。经历肃宗、代宗朝物价的飞涨后,自德宗贞元年间起,唐代社会出现了新的问题——“钱重货轻”,即物价低落。全汉昇指出:此现象“约由德宗贞元年间起,至宣宗大中年间止,一共经历七十年左右的时间。”⑤赵和平从铜钱供应、流通、使用、囤积、销毁等角度分析了此现象的成因⑥。叶炜剖析了元和七年(812)唐廷为解决此问题而召开的集议,以及它对于宪宗后继者决策的影响⑦。

---

① 张泽咸:《唐代工商业》,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77—379 页。

② 日野开三郎:《唐代藩镇の支配体制》,《日野开三郎东洋学论集》第 1 卷,东京:三一书房 1980 年版,第 127—128 页。关于内藏库的制度和机能,另参见清木场东:《帝赐の构造——唐代财政史研究支出编》,福冈:中国书店 1997 年版,第 411—426 页。

③ 陈明光:《论唐代方镇“进奉”》,《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5 年第 1 期,第 8 页、第 29—33 页;此据同作者:《唐代财政史新编》,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40 页。

④ 《册府元龟》卷一六〇《帝王部·革弊》,第 1928 页。另见同书卷五〇四《邦计部·关市》,第 6050 页。

⑤ 全汉昇:《唐代物价的变动》,《中国经济史研究》,北京:中华书局 2011 年版,《故宫博物院院刊》2017 年第 3 期,第 144 页。

⑥ 赵和平:《中晚唐钱重物轻问题和估法》,《北京师院学报》1984 年第 4 期,第 83—108 页。

⑦ 叶炜:《元和七年议与唐德宗至武宗时期的货币政策——从韩愈、元稹两篇文章的系年问题谈起》,《中华文史论丛》2016 年第 3 期,第 113—142 页。

按照中唐时人的描述,这里的“货”,主要是就米、绢而言。如权德舆云:“粟帛寖轻,而缗钱益重。”①白居易云:“今田畴不加辟,而菽粟之价日贱;桑麻不加植,而布帛之估日轻。”②由于原始材料的流失,我们未能明确唐代每时每地物价的变动情况。幸运的是,学者们从传世史书以及敦煌吐鲁番文书中,辑录和整理出某地区在某年的物价信息,起到了管中窥豹的效果③。

然而,如果我们从整体上看待米价、绢价的数值变化时,我们会发现新的疑点。现各以开元十三年(725)十二月洛阳的米价、开元十三年两京的绢价为指数值 1,将学者们收集到米价、绢价信息(时段为 725—838 年)到转化为以下的指数散点图。其中,米价的数据 34 个,全部来自两京地区,并以长安为主。绢价的数据 10 个,系来自全汉昇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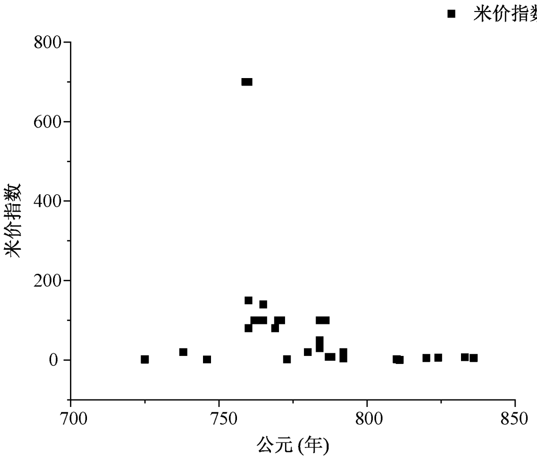

图 1　开元至开成年间的米价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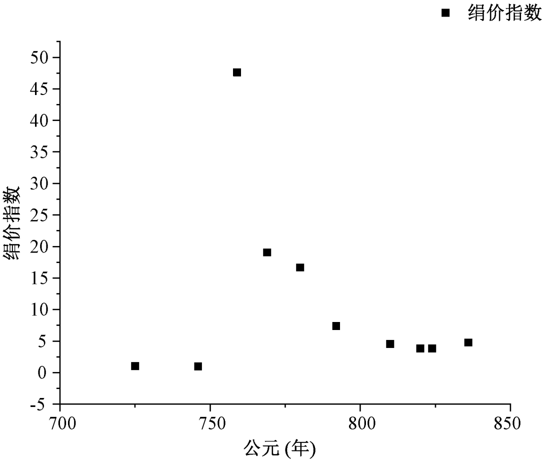

图 2　开元至开成年间的绢价指数

(数据来源:全汉昇《唐代物价的变动》;王仲荦《唐五代物价考》;宁可主编《中国经济通史·隋唐五代经济卷》;郑学檬《唐代物价散论》)

由上图可知,从开元到开成年间,米价随时间推移波动变化,其中,在 760 年左右到达峰值,其后逐渐下滑。800 年后,米价逐渐持平,恢复到比 750 年以前稍高的位置。绢价的变动虽没有米价变动剧烈,但变化趋势与米价类似。这说明贞元以后,唐代社会已经逐步从肃宗、代宗统治期藩镇叛乱的动荡中恢复过来。米价、绢价的回落,固然有社会上铜钱流通不足的原因;客观而言,也是社会经济恢复的结果④。

(二)“钱重货轻”问题背后的政治诉求

《史记·平准书》描述汉代文景之治时称:“京师之钱累巨万,贯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

① 权德舆撰,郭广伟点校:《权德舆诗文集》卷四〇《策进士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597 页。

② 白居易撰,谢思炜校注:《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一〇《进士策问》,北京:中华书局 2011 年版,第 450—451 页。

③ 全汉昇:《唐代物价的变动》,《中国经济史研究》,第 115—168 页。王仲荦:《唐五代物价考》,《金泥玉屑丛考》,北京:中华书局 1998 年版,第 113—189 页。王仲荦:《唐西陲物价考》,《金泥玉屑丛考》,第 190—222 页。宁可主编:《中国经济通史·隋唐五代经济卷》,北京:经济日报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498—544 页。郑学檬:《唐代物价散论》,《点涛斋史论集:以唐五代经济史为中心》,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412—419 页。

④ 关于公元 8 世纪末到 9 世纪初,唐代经济恢复与发展的情况,见妹尾达彦:《唐代长安城与关中平原的生态环境变迁》,史念海主编:《汉唐长安与黄土高原》,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 1998 年版,第 202—222 页;妹尾达彦:《关中平原灌溉设施的变迁与唐代长安的面食》,史念海主编:《汉唐长安与关中平原》,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 1999 年版,第 42—64 页;陈勇:《唐代长江下游经济发展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李碧妍:《危机与重构:唐帝国及其地方诸侯》,第 464 页。

溢露积于外,至腐败不可食。”①这成为太平盛世的理想图景。休养生息所导致的物价回落是治世理念,那么为何当时的唐廷和士大夫群体仍然要费大量的精力和时间来讨论?②

首先我们来看看士大夫群体的诉求。在贞元到元和年间,陆贽、权德舆等士大夫都为此写过给皇帝的奏状,或者作为应试范文的策问。现将他们的观点列表如下:

表 1　士大夫关于“钱重货轻”问题的评论

姓名	观点	出处
陆贽	物之贵贱,系于钱之多少;钱之多少,在于官之盈缩。官失其守,反求于人,人不得铸钱,而限令供税,是使贫者破产,而假资于富有之室。富者蓄货而窃行于轻重之权,下困齐人,上亏利柄。	《均节赋税恤百姓六条》,《全》465,4753.
权德舆	粟帛寖轻而缗钱益重。或去衣食之本以趣末作,自非翔贵之急,则有甚贱之伤。欲使操奇赢者无所牟利,务农桑者沛然自足,以均货力,以制盈虚,多才洽闻,当究其术。	《进士策问》,《全》483,4935.
白居易	当今将欲开美利利天下,以厚生生蒸人,返贞观之升平,复开元之富寿,莫善乎实仓廪,均丰凶,则耿寿昌之常平,得其要矣……苟粟麦足用,泉货流通,则布帛之价,轻重平矣。	《礼部试策》,《全》669,6809.
	是以商贾大族,乘时射利者,日以富豪;田垄疲人,终岁勤力者,日以贫困……故王者平均其贵贱,调节其重轻,使百货通流,四人交利。然后上无乏用,而下亦阜安。	《策林·息游堕》,《全》670,6823.
韩愈	人之仰而生者谷帛。谷帛既丰,无饥寒之患,然后可以行之于仁义之途,措之于安平之地,此愚智所同识也。	《进士策问》,《全》547,5547.
	夫五谷布帛,农人之所能出也,工人之所能为也。人不能铸钱,而使之卖布帛谷米以输钱于官,是以物愈贱而钱愈贵也。	《钱重物轻状》,《全》549,5561.
李翱	钱直日高,粟帛日卑……百姓日蹙而散为商以游……有何术可使国用富而百姓不虚,游人尽归于农而皆乐,有力所并者税之如户,而士兵不怨?	《进士策问》,《全》634,6399.
沈亚之	百姓之贡输赋,患不在重,而在于劳逸不均也。今自谋叛以来,农劳而兵逸……故农夫蚕妇,蓬徙尘走于天下,而道死者多矣。由是商益豪而农益败,钱益贵而粟益轻也。今返之法,必在刺史长吏而择其良者。	《对省试策》,《全》734,7576.

缩略语:《全》465,4753.=董诰编:《全唐文》卷四六五,北京:中华书局 1983 年版,第 4753 页。

上述士大夫对于此问题的着眼点,不脱传统儒家思维:(1)出现“钱重货轻”是因为有不法奸商操纵米价、绢价,导致农民利益受损;(2)地方官与奸商勾结,导致此问题恶化;(3)必须改善吏治,打击不法奸商;(4)通过官府的统购行为,调解物价。而这一切的最终目标,就是要“国用富而百姓不虚,游人尽归于农而皆乐,有力所并者税之如户,而士兵不怨”,最终实现盛世。

但这和唐廷的诉求很不相同。对于唐廷而言,“钱重货轻”造成的真正影响,是岁入不足。从肃宗、代宗朝到德宗执政初期,唐廷面临严峻的军事形势;贞元之后,唐廷转入休养生息,德宗锐意聚财;宪宗元和之后,和藩镇的历次战争,也需要大量的财政开支③。

按照日野开三郎的研究,当时唐廷的军费开支来自三方面:藩镇军队的食出界粮,外寇防御费,禁军维持

① 《史记》卷三〇《平准书》,北京:中华书局 2013 年版,第 1706 页。

② 关于这时期士大夫群体的研究,见陈弱水:《唐代文士与中国思想的转型》,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陈弱水著,郭英剑、徐承向译:《柳宗元与唐代思想的变迁》,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 2010 年版;陆扬:《唐代的清流文化——一个现象的概述》,《清流文化与唐帝国》,第 213—263 页。

③ 关于中唐时的军费,参见贾志刚《唐代军费问题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费①。在中唐时期,“凡诸道之军出境,仰给于度支,谓之食出界粮”②,这是唐廷在战时最大的军费开支。该制度始见于建中二年,并贯穿于整个唐后期。孟彦弘认为,食出界粮是两税三分前提上,唐廷和藩镇博弈后的产物,最终推动藩镇军队走向地方化③。陈明光指出:食出界粮制“在实施中虽然有鼓励地方军队服从中央调动,为维护中央集权而战的作用,但也会让一部分具有割据倾向的藩镇势力,多次直接导致了唐中央打击地方势力的战争归于失败。”④

综上所述,唐后期朝廷度支的重心在军费,而军费的重心在食出界粮,而该制最可体现唐廷与诸藩之间的博弈。这启示我们注意唐廷和诸藩之间关于经济权力的博弈。

(三)“钱重货轻”问题背后的政治博弈

1.“钱重”的成因

事实上,“钱重”即钱币短缺,是古代社会常要面临的问题。卡洛·奇波拉(Carlo M. Cipolla)在研究西欧中世纪的案例后发现,钱币供应短缺固然可归咎于囤积,然而还需要考虑以下两个因素:(1)“如果交流困难、大市场不能有效平稳地运转,在特定时间中局部状况会大相径庭,即在某村庄、城堡或城镇有大量的钱币;但在另一处村庄、城堡或城镇就出现钱币短缺。”(2)“极不平衡的收入分配会严重阻碍货币体系的平稳运行。”⑤黑田明伸研究清乾隆朝的“钱贵”问题后认为,清朝铜银货币平行的体制缺乏固定比率,这造成铜钱在供应端和回收端的断裂,并容易引起铜钱的短缺⑥。

回到唐代,我们知道此时的货币制度为钱帛兼行,然而钱帛两者并无固定比率⑦。到了肃宗、代宗朝之后,铜钱作为赋税的主要支付物,在制度层面刺激了社会上对于铜钱的需求。由于战争等因素的影响,农民的生活更加艰辛,而上层社会却依然占有大量的财富,贫富上的悬殊使得铜钱分配上不均衡,导致大量铜钱被囤积起来。

由此出发,宪宗令民间禁用铜器,并加铸铜钱,禁止恶钱的流通,还命令私人蓄钱不能超过限额。在元和七年议之后,又于元和八年四月,“以钱重货轻,出库钱五十万贯,令两常平仓收市布帛,每段匹于旧估加十之一”⑧;在元和十二年正月又“出见钱五十万贯”⑨。这些可以说都是在货币供应端的努力。

但宪宗的这些举措被认为缺乏执行力。宪宗朝的官员元稹指出:“铜器备列于公私,钱帛不兼于卖鬻,积钱不出于墙垣,欺滥遍行于市井,亦未闻鞭一夫,黜一吏,赏一告讦,坏一蓄藏,岂法不便于时耶?盖行之不至也。”⑩这可能反映当时很多士大夫的看法。但我们需要注意和“行之不至”相对的客观原因。

按照上引奇波拉的观点,当大市场流通不畅时,也会出现货币短缺的问题。这启示我们注意“钱重

---

① 日野开三郎:《唐代藩镇の支配体制》,《日野开三郎东洋学论集》第 1 卷,第 119—122 页。

② 《旧唐书》卷一二《德宗纪》,第 336 页。

③ 孟彦弘:《论唐代军队的地方化》,《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学刊》第 1 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273 页。

④ 陈明光:《两把双刃剑——唐朝后期地方日常军费的定额包干制与“食出界粮制”》,《寸薪集:陈明光中国古代史论集》,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261 页。

⑤ Carlo M. Cipolla, *Money, Price, and Civilization in the Mediterranean World: Fifth to Seventeenth Century*, New York: Gordian Press,1967, p. 9.

⑥ 黑田明伸:《乾隆の钱贵》,《东洋史研究》第 45 卷第 4 号,1987 年,第 58—89 页。

⑦ 关于钱帛二元体制的研究,参见李埏:《略论唐代的“钱帛兼行”》,《历史研究》1964 年第 1 期,第 169—190 页。徐畅:《唐代多元货币体制的运营——基于中央的视角》,吐鲁番学研究院、吐鲁番博物馆编:《古代钱币与丝绸高峰论坛暨第四届吐鲁番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73—86 页。

⑧ 《旧唐书》卷一五《宪宗纪》,第 445 页。

⑨ 《旧唐书》卷四八《食货志》,第 2103 页。

⑩ 元稹著,冀勤点校:《元稹集》卷三四《表状·钱货议状》,北京:中华书局 2010 年版,第 457 页。

货轻”问题在空间上的反映。

至少在德宗贞元年间，“钱重货轻”发生的地域主要是在长安。如《旧唐书·韩滉传》云：

〔元〕琇以京师钱重货轻，切疾之，乃于江东监院收获见钱四十余万贯，令转送入关。①

按照日野开三郎的研究，东南地区在唐后期成为中国产业的枢纽；两京地区则是中国北方最大的消费地；关中朔方地区是兵力最集中的地方，亟需大量物资。这造成货物从江淮运往两京，钱币从中国北方流向江淮。铜钱携带不便，飞钱应运而生。在宪宗整顿之前，飞钱的庄主有各方镇的进奏院、神策军高层、财政官员，以及大富商。由于扬州是大运河的枢纽，所以聚集着各方镇的邸店，供商人们换取现钱②。

飞钱可以部分解决铜钱供应紧缺的问题。但如此一来，诸藩获得了非传统的经济权力，并对唐廷构成威胁；甚至地方上还有禁止现钱出境的命令。比如上引文中，韩滉最终不许元琇运现钱到长安。因此，唐宪宗在元和三年、十二年下“蓄钱之禁”，在元和六年禁止飞钱便换，这体现了对各方镇经济权力的打击。然而飞钱便换本是时势使然，所以元和七年五月，唐宪宗听从财政官王绍等人的建议：“许令商人于户部、度支、盐铁三司任便换见钱，一切依旧禁约，”不久又明确了换钱的手续费③。这明显体现了宪宗和诸藩在经济权力上的斗争。

2. 唐宪宗时代的政治语境

“钱重货轻”议题是在元和时代的政治语境中产生意义的。中唐时为缓解供军压力，解决财政危机，唐廷进行了数次改革。这些改革都是以增加财政收入为目的，因被认为有违儒家“君子不尽利以遗民”理念而饱受指责④。比如两税法就因此饱受争议，陆贽曾向德宗进言：

天宝季岁，羯胡乱华，海内波摇，兆庶云扰，版图隳于避地，赋法坏于奉军……至如赋役旧法，乃是圣祖典章，行之百年，人以为便。兵兴之后，供亿不恒。乘急诛求，渐隳经制，此所谓时之弊，非法弊也。时有弊而未理，法无弊而已更，扫庸调之成规，创两税之新制。立意且爽，弥纶又疏。竭耗编甿，日日滋甚。⑤

到南宋时期，郑樵的指责更为严苛：

不幸建中天子用杨炎为相，遂作两税之法。自两税之法行，则赋与田不相系也，况又取大历中一年科率多者为两税定法，此总无名之暴赋，立为常规也。且言利之臣，无代无之，有恨少，无恨多；有言加，无言减。⑥

在中唐时期，财政官往往受到清议的攻击，即使谨慎如刘晏也未能幸免。据《新唐书·刘晏传》：

〔刘晏〕馈谢四方有名士无不至，其有口舌者，率以利啖之，使不得有所訾短。故议者颇言晏任数固恩。⑦

基于人格和政治理念的不同，以及权力分配上的矛盾，唐廷中经常出现财政官和其他大臣尖锐对立；比如德宗朝裴延龄与陆贽，宪宗朝皇甫镈与裴度的斗争等。除了贪婪的本性外，唐帝要维护自身统治，要进行战争，就需要增加收入；在此背景下，就需要增加财政官的权力，这必然打破原来的政治均衡，从而激化唐廷内部的矛盾。和留有敛财之名的德宗相比，宪宗的处置方法高明得多。他在“尊王攘夷”

---

① 《旧唐书》卷一二九《韩滉传》，第 3601—3602 页。

② 日野开三郎：《唐·五代の货币と金融》，《日野开三郎东洋史学论集》第 5 卷，东京：三一书房 1982 年版，第 35—48 页、第 72—76 页。

③ 《册府元龟》卷五〇一《邦计部·钱币》，第 6002 页。

④ 董仲舒撰，苏舆注：《春秋繁露义证》卷八《度制》，北京：中华书局 1992 年版，第 229 页。

⑤ 《陆贽集》卷二二《中书奏议·均节赋税恤百姓六条》，北京：中华书局 2006 年版，第 719—721 页。

⑥ 郑樵：《通志》卷一《食货略·赋税》，北京：中华书局 1995 年版，第 1389 页。

⑦ 《新唐书》卷一四九《刘晏传》，北京：中华书局 1975 年版，第 4796 页。关于刘晏的政治生涯，参见吴丽娱《试析刘晏理财的宫廷背景——兼论唐后期财政使职与宦官关系》，《中国史研究》2000 年第 1 期，第 68—81 页。

的旗帜下团结唐廷和士大夫群体①,利用适当的时机进行财政上的调整,以避免留下“与人争利”的口实。“钱重货轻”问题在这一背景下就成为唐廷扩大财源的一个突破口。“使商旅知禁,农桑获安。义切救时,情非欲利”②,成为宪宗重要的宣传口号。

因此,中唐的“钱重货轻”问题,背后仍然是唐廷和诸藩在经济权力上的斗争,扬州所在的江淮地区正是双方斗争的舞台。唐中后期扬州的崛起,固然和经济重心的南移、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有关系,但不能忽视政治因素的影响。

三、唐廷的扬州经略

(一)“裴度故事”

唐廷确立起对扬州和江淮的有效统治,时间当是在元和年间。而这与唐廷重建起对于诸藩的权威,在时间上是同步的。日野开三郎将唐廷的削藩举措归纳为六项:一是削弱兵权,对藩镇的藩军体制进行改革,提高支州刺史的权力;二是削减藩镇的财政权,州税留州的比例升高;三是布置监军;四是任用士大夫出任藩帅;五是使各藩的势力均衡化;六是强化神策军等官军的军备③。

这在扬州具体有三种表现:一是采用“裴度故事”,以朝廷要员出任方镇长官;二是财权和治权的分离,任用节度使负责民政管理,任用盐铁使负责财政管理;第三就是派监军对节度使进行监视。

所谓“裴度故事”的提法,最早见于宣宗宰相白敏中的奏议。据《资治通鉴》记载:

> 〔宣宗大中五年(851)三月〕敏中请用裴度故事,择廷臣为将佐,许之。④

裴度于元和十二年由宰相出任淮西节度使,成功平定淮西叛乱,因此成为唐后期用文臣出任节度使的先例。事实上,李吉甫在元和三年以宰相出任淮南节度使,比裴度要更早⑤。李吉甫的就任,和他在唐廷受到孤立的背景有关,但他的到来,同样为淮南和扬州带来了重要的改变。

元和三年,江淮地区正遭受自永贞元年(805)以来的严重饥荒,唐廷和淮南镇对此次饥荒的处理,是唐廷和藩镇关系转变的一个契机。中砂明德对此有深入的研究。据中砂氏的研究,在此期间,唐廷采纳裴垍关于州税三分制的改革提案,吸收李吉甫关于使职停废、州县废省的提案,对江淮的行政更加重视;而江淮的官府则采取了水利开发、都市治理的措施。这些成为检验唐后期朝廷对江淮的治理情况的重要参考⑥。谭凯(Nicolas Tackett)在考察了唐代地方大员的出身背景后认为:“京城精英在全国范围内出任藩镇、州和县的高级职务,体现出国家和地方社会之间的特殊关系”,“政治中心与帝国其他地方之间存在一种类似殖民的关系。居住于京城的官僚被派往帝国所有角落,垄断一切高层文职,并在三四年任满后返回京城。”⑦从唐后期淮南节度使的出身背景来看,谭凯的说法可以成立。

关于唐后期扬州行政长官——淮南节度使兼扬州长史,以及监军的政治地位,杜牧有过很好的

---

① “尊王攘夷”是中唐时期重要的政治宣传,比如古文运动与“尊王攘夷”就有密切关系,参见陈寅恪《论韩愈》,《金明馆丛稿初编》,第 285—297 页。王永兴:《述陈寅恪先生〈论韩愈〉之作的重大意义》,《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 年第 3 期,第 89—94 页。

② 《册府元龟》卷五〇一《邦计部·钱币》,第 6001 页。

③ 日野开三郎:《唐代藩镇の支配体制》,《日野开三郎东洋史论集》第 1 卷,第 135—146 页。

④ 《资治通鉴》卷二四〇唐纪六五“宣宗大中五年”,第 8045 页。谭凯(Nicolas Tackett)对此有最新研究。见 Nicolas Tackett, *The Destruction of the Medieval Chinese Aristocrac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14. 中译本见胡耀飞、谢雨荣译:《中古中国门阀大族的消亡》,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174—199 页。

⑤ 《旧唐书》卷一四《宪宗纪》,第 426 页。

⑥ 中砂明德:《后期唐朝の江淮支配:元和时代の一侧面》,《东洋史研究》第 47 卷第 1 号,1988 年,第 30—53 页。

⑦ 谭凯:《中古中国门阀大族的消亡》,第 195 页。

总结:

> 淮南军西蔽蔡,壁寿春,有团练使;北蔽齐,壁山阳,有团练使。节度使为军三万五千人,居中统制二处,一千里,三十八城,护天下饷道,为诸道府军事最重。然倚海堑江、淮,深津横冈,备守坚险,自艰难已来,未尝受兵。故命节度使,皆以道德儒学,来罢宰相,去登宰相。命监军使,皆以贤良勤劳,内外有功,来自禁军中尉、枢密使,去为禁军中尉、枢密使。自贞元、元和已来,大抵多如此。①

郁贤皓把目前可见的每一位扬州长史都进行了辑录②,李廷先对扬州长史、淮南节度使的史迹进行了编年③。根据郁先生的研究,从高适(756—757 年在任)至高骈(879—887 年在任),唐廷任命并派出共计有 33 人次的淮南节度使,其中由宰相转任的共计 9 人次,转任宰相的共计 10 人次。又,卒于官者,一共 10 人次,去职后情况不详为 3 人次,合计 13 人次。除去这 13 人次外,剩余 20 人次,则转任宰相者占 50%。这印证了杜牧“来罢宰相,去登宰相”的说法。第一位转任宰相的节度使为杜佑,而第一位由宰相转任者为李吉甫。此后,任者如段文昌、牛僧孺、李德裕、李绅等人都是当时士大夫群体的领袖人物,这印证“以道德儒学”之说。

而淮南节度使地位上升,关键点出现在杜佑和李吉甫之间。杜佑在贞元五年至十九年(789—803)入朝拜相,李吉甫在元和三年(808)由宰相转任。在此之前,陈少游(773—784 年在任)被认为有拥兵自重之嫌,可见唐廷此时还未能牢牢把控淮南。最后一位由唐廷任命的节度使是被写入《新唐书·叛臣传》的高骈,他也是导致扬州在唐季衰微的关键人物。其他的节度使基本上都是唐廷利益在淮南的执行者。杜牧所言的“来罢宰相,去登宰相”在贞元到元和年间形成,这说明该时期唐廷对扬州重视程度的提高,以及控制力的加强。

(二)理财权和治民权的分离

唐廷管控扬州的另一个方略,在于理财权和治民权的分离。唐后期,诸道盐铁是负责东南财赋北运的肥缺,这样的职位例由朝廷的高级官员兼任。

按照《唐会要·盐铁使》的记载,从第五琦(758 年出任)到柳璨(904 年出任),唐后期共计有 47 任的诸道盐铁使④。其中,杜佑、李墉、王播、杜悰、高骈曾出任淮南节度使和诸道盐铁使,但是只有王播和高骈曾同时兼任。高骈的例子出现在黄巢起义时期,这是特殊情况;王播之所以兼任,是在穆宗长庆年间贿赂宦官高层的结果⑤;这两者都不具有普遍性。事实上,高骈同时担任节度使和盐铁使,是造成他野心膨胀的重要条件⑥。值得注意的是,当李墉在元和五年接任淮南节度使时,他的盐铁使的职务就由卢坦接任;这可以说明唐廷将理财权和理民权分开的方略。这样体现唐廷从诸藩镇夺回经济权力的努力。如长期担任刘晏手下、在扬子院任职的韩洄,在德宗建中元年担任户部侍郎判度支时,曾向德宗提出一系列从诸藩夺回经济权力的措施,其关键的举措就是将盐铁之经营收回朝廷⑦。

唐后期,盐铁使设在扬州扬子院的幕僚集团是非常庞大的,甚至和节度使的幕府相等。《太平广记》引《逸史》记载,王播年轻时不得志,在端午节混进了当时淮南节度使杜亚的宴会,在喝醉酒后梦见自己坐在杜亚的位子上,底下的宾客比杜亚要多一半,而这些宾客都是幕府的判官。后来,王播做到了

---

① 杜牧撰,吴在庆校注:《杜牧集系年校注》第 3 册《樊川文集》卷一〇《淮南监军使院厅壁记》,北京:中华书局 2008 年版,第 809 页。

② 郁贤皓:《唐刺史考全编》,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655—1687 页。

③ 李廷先:《唐代扬州大都督及大都督府长史编年》《唐代淮南节度使编年》,《唐代扬州史考》,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5—132、第 133—359 页。

④ 《唐会要》卷八八《盐铁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908—1909 页。

⑤ 《旧唐书》卷一六四《王播传》,第 4277 页。

⑥ 《旧唐书》卷一八二《高骈传》,第 4704 页。

⑦ 《旧唐书》卷一二九《韩洄传》,第 3606 页。

淮南节度使兼诸道盐铁使,终于悟到多的一半就是诸道盐铁使的属官。于是他对下属说道:“某淮南盐铁,此必定矣。当时梦中判官,数多一半,此即并盐铁从事也。”①王播的这则故事当然是小说家言,但由此可知,节度使幕府和扬子院的权势在和平年代应该是对等的。而这就是唐廷前述方略所造成的结果。

(三)扬州与润州的政治地位比较

我们知道,由于政治、地理、交通、人口等因素,在一个大的空间区域中,总会形成政治中心区、经济中心区等。但是,如果两个次级区域都具有成为中心区的条件,那么很容易出现资源分配上的挤兑。扬州与润州(以及从润州分化出来的昇州)之间就是这样的一种关系。

在唐后期,扬州在政治和经济地位上都高于润州,史念海曾经从地理位置差异的角度解释这一问题。史先生认为:当时长江“江面远较现在宽阔,深度当然不能和现在一样,因而海舶的停泊就受到一定的限制。江船既多趋扬州,海舶也不靠近南岸停泊,这就使润州失去了有利的地位。”②史先生的说法相当有见地。然而我们不能忽视润州的某些地利。比如宋代的吕祖谦就认为:

> 唐时漕运,大率三节,江淮是一节,河南是一节,陕西到长安是一节。所以当时漕运之臣所谓无如此三节,最重者京口。初,京口济江淮之粟,所会于京口。京口是诸郡咽喉处。初时润州江淮之粟至于京口,到得中间,河南、陕西互相转输。然而三处惟是江淮最切。何故?皆自江淮发足。所以韩滉由漕运致位宰相,李锜因漕运飞扬跋扈,以至作乱。以此三节,惟是京口最重。③

细究可知,吕祖谦的说法很有道理。唐后期朝廷的财政仰给东南,两浙的粮食要运往长安,需要在京口(润州)聚集。而且在肃、代以及德宗初期,中原局势不稳,运河时而断绝,有时需要通过长江转汉水运送,这也会抬高润州的地位。因此我们不能过分抬高扬州在地理上对润州的优势。

而且按照李碧妍的研究,韩滉任镇海军节度使期间,润州的实力其实要高于扬州的。然而正是润州过于险要的地理条件,以及江南不设节度使的传统,使得润州的军事力量在李琦之乱后就受到极大的削弱④。

此外我们不能否认谶纬在其中的作用。对中古时期的中原王朝而言,金陵王气始终是一个值得担忧的问题⑤。事实上,徐敬业在起兵反对武后时,就曾受到“金陵王气”说的重要影响。并且这时候“金陵王气”的发生地,已经从金陵扩展到了润州、常州一带。据《旧唐书·李敬业传》:

> 初,敬业兵集,图其所向,薛璋曰:“金陵王气犹在,大江设险,可以自固。且取常、润等州,以为霸基,然后治兵北渡。”……十月,〔敬业〕率众渡江,攻拔润州,杀刺史李思文。⑥

金陵王气说在唐代始终存在,到五代依然是证明南方政权合法性的重要依据。据云南唐先主李昪(徐知诰)的谋臣钱亮在早年说过:“金陵王气复兴,当有申生子应运于此。”钱亮的这句预言在李昪称帝后被认为是灵验的,因而得到封赏⑦。所以地处长安的唐廷,对于素有“王气”之说的金陵故地,始终忌惮。直到杨吴时期,金陵才重新得到发展。而与金陵毗邻、并长期管辖此地的润州,也必然处于受防范的行列。

---

① 李昉等编,张国风会校:《太平广记会校》卷二七八《梦·王播》引《逸史》,北京:燕山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4584—4585 页。
② 史念海:《论唐代扬州和长江下游的经济地区》,《扬州师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82 年第 2 期,第 24 页。
③ 吕祖谦撰,黄灵庚、吴战垒主编:《吕祖谦全集》第 9 册《历代制度详说》卷四,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62—63 页。
④ 李碧妍:《危机与重构:唐帝国及其地方诸侯》,第 457—513 页。
⑤ 参见孙英刚:《神文时代——谶纬、术数与中古政治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63—100 页,
⑥ 《旧唐书》卷六七《李敬业传》,第 2491—2492 页。
⑦ 吴任臣撰,徐敏霞、周莹点校:《十国春秋》卷一二吴一二《钱亮传》,北京:中华书局 2010 年版,第 158 页。

基于制度上的江南不设节度使的传统,地理上的易守难攻,以及谶纬上的“金陵王气”,润州在唐后期的政治地位(除韩滉在任期外)始终要低于扬州。扬州在初唐便被定为大都督府,在东南各州地位最高;安史之乱平息后,又成为唐廷重点建设的地区。这是润州所不能企及的,这奠定了扬州作为唐后期东南最大都会的地位。

四、结　语

往来于印度洋的“黑石号”上,载有据说来自唐朝宫廷里的瓷器,这具有深刻的政治和经济背景。商业和军事的关系,在中唐时期表现得尤为突出。安史之乱后,供军的压力催生出诸项财政改革,也因此激化了唐廷内部的矛盾,而其政治根源就在于藩镇问题。供军的压力也促使唐宪宗出售宫廷的器物,这成为宫廷交易的新内容,这可以解释市场上出现所谓宫廷瓷器的原因。“钱重货轻”是中晚唐的经济难题,经济重心的南移导致铜钱大量泄出两京,这削弱唐廷对于经济生活的掌控,也不利于增加岁入,成为不能回避的问题。大量的铜钱流入扬州所在的东南地区,扬州是唐后期最重要的商业都会和最大的港口之一,扬州的崛起是在中国经济重心南移的大背景下实现的,但也是唐廷经营下的结果。而扬州崛起的背后,其实可以看到唐廷和诸藩镇关于经济权力的争夺,比如邸店的开设、飞钱便换的经营等。因此从黑石号上的两件“宫廷瓷器”,可以看出长安、扬州、海上丝绸之路的联系。长安离南海、印度洋虽然遥远,但政治的影响力依然强劲。这也是研究海上丝绸之路所不能忽略的问题。

“The Royal Porcelains” in *Batu Hitam* Shipwreck: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litical Economics

Chen Yexuan
(*Department of History*,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China*)

Abstract: After the An Lushan-Shi Siming Rebellion (安史之乱) in the Tang Dynasty, great changes took place in China. The economy and maritime trade in South China became more and more significant. From the *Batu Hitam* (“黑石号”) shipwreck of the 9th century, a porcelain bowl with the inscription of the Chinese character“盈” in the sense of“abundance”, and a porcelain plate with the inscription of the two Chinese characters“进奉”in the sense of“tribute to the monarch”were discovered. Some scholars argued that they came from the Royal Storehouse (内藏库), and it indicated that there was a close link between the imperial court and the maritime trade. In the mid-Tang Dynasty, the imperial court suffered from a severe fiscal crisis and it was originated from the heavy military expenditure, therefore some fiscal reforms were conducted. It was an important issue to terminate the heavy deflation (钱重货轻) in the 9th century. The relevant texts revealed the fierce competition between the imperial court and various powerful military commissioners (藩镇) in financial sources. Emperor Xianzong (宪宗) and his imperial court employed this social debate, and turned it into a kind of political propaganda against the powerful military commissioners, and finally recaptured some economic resources. Yangzhou (扬州) became a prosperous commercial center in this period, which was crucial for the imperial court. Therefore, it was not an occasional occurrence that royal porcelains made their appearance in Yangzhou.

Key words: *Batu Hitam* (“黑石号”), heavy deflation (钱重货轻), Yangzhou (扬州), Royal Storehouse (内藏库)

(责任编辑　　管　琴)